

2022 年硕士招生考试拟录取考生（非全日制）

录取类别变更操作要求

各位考生：

录取类别分为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种。非定向就业硕士生的人事档案必须转入青岛大学，毕业时采取毕业生与用人单位“双向选择”的方式落实就业去向。定向就业硕士生的人事档案不迁入青岛大学，毕业后必须回定向单位就业。

《青岛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》规定，我校非全日制专业只招收在职定向考生（录取类别须为定向，录取类别码须为 12）。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，其户口、档案不转入我校，不享受奖助学金，不安排住宿。

报考或调剂到我校的非全日制考生（含一志愿考生），如报考类别为“非定向”，请务必将“非定向”改为“定向”，并向研招办提交修改申请纸质版，写明本人基本录取信息及修改理由，本人签字确认。修改为定向的考生，请填写定向就业单位名称，定向就业单位码为单位所在地行政区划代码（6 位数字，自行查询）。修改申请须于复试前线上提交到招生学院。

请各位考生务必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符合要求的申请，逾期不再受理。谢谢大家的理解和支持。

咨询电话：0532-85953655。

关于修改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的申请

本人_____，身份证号码_____，
考生编号_____，报考（调剂）2022年青岛大
学_____学院_____专业硕士（专业代
码_____），现申请将录取类别修改为定向就业。

定向就业单位名称为 _____，定
向就业单位所在地行政区划代码为_____。

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有效，如提供虚假证明和信息，
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签名：

日期：